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ST 升达

公告编号：2023-035

##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子公司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被收回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米脂绿源”）于近日收到陕西省米脂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下达的《关于依法收回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二期项目所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决定书》（米政资规函（2023）53号）。

#### 一、基本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1年9月23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投资购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通过招拍挂方式购买位于米脂县工业园区内面积约为9.7万平方米工业用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9月24日、2021年10月1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投资购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3）、《关于全资子公司竞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7）。

现米脂县自然资源与规划局认为公司拟建项目不符合修编后的园区总体规划，经米脂县人民政府批准，依法收回上述土地使用权，并退还1,200万元土地出让金。

截至2023年6月30日，米脂绿源该宗土地账面净值1,183.97万元。该地块之上无建筑物。

####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回所涉及的土地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

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三、备查文件

《关于依法收回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二期项目所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决定书》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